

撒母耳記下概論(林獻羔)

目錄：

撒母耳記下概论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一、書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二、作者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三、主要人物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四、背景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五、年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六、核心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七、钥节和钥词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八、内容与主题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九、大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詩歌 讓主在你身顯大	封三
賀祂為王	封底

撒母耳記下概論

撒母耳記上記載以利、掃羅的成功與失敗。

撒母耳記下記載大衛生平：先作猶大王，建都耶路撒冷（撒下 5：6－12），以錫安為敬拜中心（5：7，6：17）。在南北統一後，神與大衛立約（7：8－17），立約裡特別提及神要堅定大衛的寶座。大衛作詩預言將來的國度（23：1－7）。

一、書名

撒母耳記上和撒母耳記下原為一卷。

二、作者

有人認為是先知拿單的兒子撒布得，即列王記上 4：5 那稱為所羅門“王的朋友”的，是本書的作者。

應是所羅門王去世（西元前 930 年）及王國分裂後不久的人。同時，必關乎撒母耳、掃羅和大衛生平及那時代的史料。

作者是集結先知撒母耳、拿單及迦得的書編纂而成的（代上 29：29）。

三、主要人物

大衛、約押、拔示巴、拿單、押沙龍。

四、背景

大衛統治下的以色列。

五、年代

所羅門去世後，王國分裂後，西元前 930 年寫的。

六、核心章

11—12 章。本書以大衛犯罪為中心。

七、鑰節和鑰詞

1· 鑰節

“從前掃羅作我們王的時候，率領以色列人出入的是你。耶和華也曾應許你說：‘你必牧養我的民以色列，作以色列的君。’”（5：2）

2· 鑰詞

“應許”（7：8—16）。神決不放棄自己的應許，而是信實地成就祂所應許的（王上 8：56，詩 36：5）。

八、內容與主題

王權與神人之約。

撒母耳記下描述大衛為神權政體之下理想君王的代表。他最先在希伯崙由猶大支派膏立為王（1—4 章），掃羅殘存之子伊施波設被謀殺後，其餘支派也接受他為王（5：1—5）。大衛的領導方式果斷且有效，他從耶布斯人手中奪下耶路撒冷，建為皇都與王宮（5：6—14）。不久，他又將耶和華的約櫃從亞比拿達家中運到耶路撒冷，藉此表明耶和華的王權，他和整個國家都歸祂掌管（6 章，詩 132：3—5）。

在大衛統治下，耶和華使國家興盛，使仇敵敗亡，且實現祂的應許（創 15：18），擴展以色列的國界從埃及河直到伯拉大河（幼發拉底河，創 8 章）。大衛想為耶和華建聖殿，作為祂的王宮，祂寶座（約櫃）的所在地，及以色列人敬拜的地方。但先知拿單告訴大衛，他不能為耶和華建立家室（聖殿）；反而耶和華要為大衛建立家室（王朝）。第七章說耶和華的應許；大衛王朝將永存。這是最高潮的一章，也描述了大衛約的設立（詩 89：34—37），神藉這約應許，透過夏娃的後裔（創 3：15），戰勝那惡者，最終得勝必來到。這應許最先落在閃和他的後裔身上（創 9：26—27）；然後落在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身上（創 12：2—3，13：16，15：5 等）；隨後落在猶大和他（皇室的）後裔身上（創 49：8—11）；現在特別落在大衛王的家族身上。後來的先知會更清楚地指出，大衛的後裔中，一位坐大衛寶座的，會將神權政體下作君王的角色完全發揮出來，祂要完成救贖百姓的工作（賽 9：6—7，11：1—16，耶 23：5—6，30：8—9，33：14—16，結 34：23—24，37：24—25），使他們能與祂一同贏得祂所應許的得勝（羅 16：20）。

在描繪大衛統治期間的榮耀與興盛後，撒母耳記下 10—20 章則敘述大衛統治下黑暗的一面，也說出大衛的弱點與失敗。雖然大衛願意認罪悔改（12：13），仍然可算是一個合神心意的君王，但他遠遠未達到神權政體下作王的理想目標，同時因他的背逆，他承受了管教的後果（12：10—12）。他與拔示巴所犯的罪（11—12 章），以及他對兒子的惡行（13：21，14：1，33，19：4—6）和約押犯上抗命（3：29，20：10，23），所持的縱容態度，導致他家中與國中滿有勾心鬥角、暴力、屠殺的事，最終使在押

沙龍叛變時，被逐出耶路撒冷，然而耶和華還恩待大衛，他的治國準則成為衡量日後君王的標準（王下 18：3，22：2）。

本書結束時，記載大衛對神的頌贊（神曾拯救他脫離一切仇敵，撒下 22：31—51），以及他對神的應許所持的盼望——就是有一君王要出自大衛家，他要“以公義治理人民”（23：3—5）。這些詩歌與哈拿的讚美詩（撒下 2：1—10 中的很多主題）互相呼應，兩者一前一後地將書中主要的敘事部分描畫出來，並加以詮釋。

他是合乎神心意的人（撒下 13：14）。

撒母耳記下 5—10 章總結大衛王建立王朝的演變過程，包括政治和宗教上的演變。5—6 章敘述大衛奪取耶路撒冷作以色列首都，大敗非利士人，遷約櫃回耶路撒冷。第七章記錄了極為重要的大衛的應許（或稱“國度的神諭”）。8—10 章總結他的戰績，忠於對約拿單的誓約，即向米非波設施以仁慈。

第七章給大衛應許，肯定神建立大衛家的永遠性。不過這不表示如果大衛或他的後裔犯了罪，是不會失去他們因特別地位所享有某些神賜他們在世上的福分。

11—12 章描述大衛犯姦淫及謀殺罪之後，國內和政治的混亂狀況（11 章），在 12 章大衛面對拿單的指責，生出真誠的悔意，神亦立時饒恕他，但大衛仍需要承擔他犯罪所造成的後果；因犯姦淫而令他的王權及威信受損，目睹兒子們重蹈自己的覆轍（13：21）。大衛經歷兩次叛變（先是押沙龍後是示巴）之後，他的統治才重拾正軌。

20—24 章是結束，總結全書主題。這幾章記述大衛一生不同階段所發生的事。當中有兩首大衛的預言，是這幾章的核心，列出大衛蒙神賜福的兩個基本因素：（1）耶和華是他的救贖者；（2）同時也是與他立“永遠的約”的那位（23：5）。作為這個核心信息框架的，是大衛兩批勇士的名單，他們是輔助大衛成功的人力因素。最後，除了詩歌和勇士之外，經文也兩次描述大衛為以色列禱告，令以色列免于受掃羅和大衛自己罪的牽連而受刑罰。這些經文讓初期讀者清楚知道他們的盼望在乎大衛家族，儘管大衛及子孫們都曾為以色列民帶來苦難。

大衛在猶大希伯崙作王 7 年半，後 33 年是在耶路撒冷作王的。

九、大綱

1. 大衛興起掌權（1—10 章）：

（1）大衛在希伯崙作猶大王（1—4 章）：

掃羅戰死，希伯崙的百姓立即推舉大衛為王（2：1—4，撒下 30：26—30）。

- ① 大衛為掃羅和約拿單報仇（撒下 1：1—16）。
- ② 大衛哀悼掃羅和約拿單（1：17—27）。
- ③ 大衛登基為猶大王（2：1—7）。
- ④ 掃羅的兒子伊施波設作以色列王（2：8—11）。
- ⑤ 大衛和伊施波設爭戰（2：12—4 章）：
 - a. 兩軍相爭（2：12—32）。
 - b. 大衛王哀悼押尼爾（3 章）。
 - c. 伊施波設王朝敗落、滅亡，以色列人心惶恐（4 章）：

(a) 掃羅兒子被殺 (1-8 節)。

(b) 大衛有義行 (9-12 節)。

(2) 大衛的王位 (5-10 章)：

① 大衛被請作全以色列王 (5：1-5)。

② 大衛的王位永立耶路撒冷 (5：6-10 章)：

建都耶路撒冷與建國。

a. 攻取錫安保障大衛城 (5：6-25)。

(a) 大衛建立宮殿 (5：10-12)。

(b) 大衛的家族 (5：13-16)。

(c) 打敗非利士人 (5：17-25)。

b. 運約櫃入耶路撒冷 (6 章)。

c. 神應許大衛王朝永遠堅立 (7 章)：大衛之約。

神的應許 (7：1-17)；大衛的回應 (18-29 節)，禱告與頌贊。

d. 大衛軍事上的得勝 (8-10 章)：

(a) 大衛挫敗以色列的敵人 (8 章)：非利士 (8：1)、摩押 (8：2)、亞蘭 (8：3-8)，受陀以的進貢 (8：9-12)、大衛公義的統治 (8：13-9 章)。

(b) 大衛堅守與約拿單所立的盟約 (9 章)：恩待米非波設。

(c) 再進行征伐 (10 章)：打敗亞捫和亞蘭；對哈嫩施恩。

2·大衛的軟弱和失敗 (11-20 章)

(1) 大衛的敗落 (11-12 章)：

① 大衛和拔示巴犯姦淫 (11：1-5)：

拔示巴是烏利亞的妻 (11：3)，拔示巴犯了姦淫，神也沒有讓烏利亞與她同睡 (11：6-13)。

② 大衛謀殺烏利亞 (11：14-25)，大衛與拔示巴結婚 (11：26-27)。

③ 拿單的預言 (12：14-15)：

拿單用比喻責備大衛 (12：1-12)；大衛悔改 (13-14 節)；但孩子要死 (15-23 節)；拔示巴生所羅門 (24-25 節)；約押攻取拉巴城 (26-31 節)。

(2) 大衛的苦難 (13-20 章)：

大衛失去暗嫩及押沙龍兩個兒子。

① 押沙龍的叛變 (13-18 章)：自立為王。

a. 宮庭中手足相殘 (13-14 章)：

暗嫩強姦親妹他瑪 (13：1-19) 與被殺 (20-33 節)；押沙龍向暗嫩報服及其逃亡 (34-39 節)。

押沙龍獲赦返回耶路撒冷 (14 章)：約押設計，感動大衛的心 (14：1-20)，允許押沙龍歸來 (14：21-24)。

b. 押沙龍叛變，大衛逃亡 (15-19 章)：

(a) 押沙龍得勝 (15：1-12)：他收買人心 (1-6 節)；押沙龍叛變 (7-12 節)。

(b) 押沙龍使大衛敗逃 (15：13-16：14)：押沙龍在耶路撒冷作王。

(c) 押沙龍的兩個謀士統治 (16：15-17：23)：

a) 戶篩詐歸押沙龍 (16：15-23)。

b) 戶篩設計敗壞仇敵計謀 (17：1-14)。

c) 大衛速過約但河 (17：15-20)。

d) 亞希多弗羞憤自殺 (17：21-23)。

(d) 押沙龍至終敗死 (17：24-18 章)：

a) 押沙龍追趕大衛 (17：24-29)。

b) 押沙龍交戰兵敗 (18：1-8)。

c) 押沙龍被刺死 (18：9-18)。

d) 大衛聞信而慟哭 (18：19-33)。

② 大衛恢復王權 (19-20 章)：

a. 王國的混亂 (19：1-39)：

(a) 約押為國家諫王 (11-10 節)。

(b) 大衛返耶路撒冷 (11-23 節)。

(c) 米非波設表心意 (24-39 節)。

(d) 以色列與猶大相爭 (40-43 節)。

b. 匪徒示巴的叛變和死亡 (20 章)：

示巴被殺，暴亂平息 (20：14-26)。

3·附錄：大衛家仍有盼望 (21-24 章)

(1) 饑荒及結束 (21 章)：基遍人復仇。

① 基遍人與三年饑荒 (1-14 節)：大衛代求。

② 大衛與非利士人交戰，軍事成就 (15-22 節)。

(2) 大衛的頌讚歌 (22 章)。

(3) 大衛和以色列爭戰的勇士名錄 (23 章)：

① 大衛臨終的宣言 (1-7 節)：臨終之詩。

② 大衛軍事的成就 (8-39 節)：大衛的勇士。

(4) 大衛數點人數的後果 (24 章)：惹神怒。

① 數點以色列人 (1-9 節)。

② 大衛受神責備 (10-14 節)。

③ 耶和華降瘟疫 (15-17 節)。

④ 大衛築壇獻祭 (18-25 節)。

作者：林獻羔

地址：廣州市 德政北路

雅荷塘（北）榮桂裡 15 號

郵遞區號：510055

電話：020—83821503

日期：2012 年 6 月新印

沒有版權